

2023 年度
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单位决算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行使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

(二) 行使城市建成区内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三) 行使城市建成区内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四) 行使城市建成区内市政公用、城市道路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与城市管理相关的行政处罚权。

(五) 行使城市建成区内规划行政处罚权。

(六) 行使城市建成区内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社会生活噪音污染、建筑施工噪音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树枝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行政处罚权。

(七) 城市建成区内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店（市场）外无照经营、无照流动商贩经营行为，擅自设置张贴户外广告行为，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处罚权。

(八) 城市建成区内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未经主管部门批准在街道上摆摊、堆物或者其他妨碍交通行为，对未经批准擅自挖掘道路、占用道路施工的行政

处罚权。

（九）城市建成区内文化（新闻出版）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未经批准在店外经营出版物、音像制品行为，以及在街道、广场未取得营业性演出许可举办文化营业性演出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十）城市建成区内水务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的行政处罚权。

（十一）负责城区无主犬、流浪犬、无证犬的抓捕。

（十二）县政府研究确定的其他城市管理相关的行政处罚权。

二、机构设置

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内设机构 8 个，包括：办公室、公共秩序执法一中队、公共秩序执法二中队、公共秩序执法三中队、建筑执法中队、餐饮业油烟执法中队、户外广告执法中队、渣土执法中队。。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单位 2023 年度决算包括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7.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2.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20.6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7.90	本年支出合计	58	517.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17.90	总计	62	517.90
----	----	--------	----	----	--------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7.90	517.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	52.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4	51.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99	34.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6	16.96					
20808	抚恤	0.49	0.49					
2080801	死亡抚恤	0.49	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9	18.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9	18.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59	18.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0.63	420.6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0.63	420.63					
2120104	城管执法	420.63	420.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4	26.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4	26.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4	26.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7.90	338.82	179.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	52.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4	51.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99	34.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6	16.96				
20808	抚恤	0.49	0.49				
2080801	死亡抚恤	0.49	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9	18.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9	18.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59	18.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0.63	241.55	179.0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0.63	241.55	179.08			

2120104	城管执法	420.63	241.55	179.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4	26.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4	26.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4	26.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7.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2.44	52.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59	18.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20.63	420.6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24	26.2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517.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7.90	517.90		
本年收入合计	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17.90	总计	64	517.90	517.9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17.90	338.82	179.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4	52.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94	51.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99	34.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96	16.96	
20808	抚恤	0.49	0.49	
2080801	死亡抚恤	0.49	0.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9	18.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59	18.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59	18.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0.63	241.55	179.0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0.63	241.55	179.08
2120104	城管执法	420.63	241.55	179.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4	26.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4	26.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4	26.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5.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1.34	30201	办公费	0.7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33	30202	印刷费	0.3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6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9.5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9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96	30207	邮电费	0.2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5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0	30211	差旅费	0.1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4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4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4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			
人员经费合计		325.80	公用经费合计				13.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34		6.34		6.34		6.34		6.34		6.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17.9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5.12 万元，下降 4.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及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517.9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7.90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517.9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8.82 万元，占 65.42%；项目支出 179.08 万元，占 34.5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17.9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5.12 万元，下降 4.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及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7.9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0.42 万元，下降 3.7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及项目支出减少。

(二) 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7.9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2.44 万元，占 10.13%；卫生健康（类）支出 18.59 万元，占 3.59%；城乡社区（类）支出 420.63 万元，占 81.22%；住房保障（类）支出 26.24 万元，占 5.07%。

(三) 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74.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7.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2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34.20 万元，决算数 34.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工资及社保基数调整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6.56 万元，决算数 16.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工资及社保基数调整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 0.49 万元，决算数 0.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18.19 万元，决算数 18.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工资及社保基数调整增加。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数为 379.09 万元，决算数 420.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工资及社保基数调整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25.65 万元，决算数 26.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人员工资及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8.82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 325.8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3.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该项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6.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6.3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城管执法车辆燃油、保险、维修与养护等。2023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无该项开支。2023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本单位无该项开支等。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无该项开支。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对 4 个项目支出设置了绩效目标，根据绩效目标设置了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涵盖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等。扎实开展绩效运行监控，8 月份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

进度进行“双监控”，并对监控中发现问题及时纠偏；持续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4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并根据市财政局自评审核结果积极落实整改。注重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和整改落实情况作为改进预算管理、资金分配和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对2023年度4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其中：4个项目自评结果为优，0个项目自评结果为良，0个项目自评结果为中，0个项目自评结果为差。项目自评情况见附件。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1. 自评发现的问题：本单位本年度对4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均能很好的完成了各项目目标，评价结果均为优，预算执行率为100%。

2. 整改措施：下一步我本单位将切合实际合理设置绩效目标、规范使用资金严格做到专款专用、确保各项资金发挥最大使用效益。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2023年度未开展部门评价，我单位没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单位自评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编码	主管部门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资金归口处室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系统查询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资金管理情况得分率	成本指标得分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偏差项目
208003	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8	城管局	卢财预收(2023)266号追加经费	可执行项目	经建股	40	40	4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208003	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8	城管局	(非税)罚没收入返还	可执行项目	经建股	81.67	81.67	81.67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208003	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8	城管局	(非税)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可执行项目	经建股	40	40	4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
208003	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208	城管局	卢财预收(2023)307号追加经费	可执行项目	经建股	17.41	17.41	17.41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否